

1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海南自贸区商事登记业务系统升级改造（e 登记三期暨放管服）项目（二次招标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海南世纪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3071.4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20.37万元^①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海南世纪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8月16日

①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